

「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（配合基隆南港間通勤軌道建設計畫）」座談會

人民或團體陳述意見書

陳述意見人：_____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）

陳述意見團體：_____（代表人）

連絡電話：_____

聯絡地址：_____

編號	陳述意見
(免填)	

備註：

1. 任何人民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依上述格式填具後，向主管機關提出。
2. 本意見書不必另備文。
3. 請郵寄、逕送或傳真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綜合規劃科(地址：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280 號 3 樓；電話：(02)2285-2086 轉 1325 郭先生，傳真：(02)2282-1808)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